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豪新材”“上市公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规定，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及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取消监事会前的监事（以下简称“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结合了《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近期有关监管问答，介绍了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等相关法规及制度的内容，并分享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违法违规案例。

二、本次培训人员情况

2025 年 12 月 5 日，培训小组通过采取现场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培训。培训对象包括逸豪新材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

三、培训总结

本次培训得到了逸豪新材的积极配合，通过培训，公司上述相关人员更加深入地理解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业务规则。本次培训提高了公司及上述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和信息披露水平。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赣州逸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郭振国 黄 滨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